

# 浙江大学心理系研究生培养过程指南

根据浙大发研〔2026〕27号《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申请实施办法》、浙大研院发〔2024〕21号《浙江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实施办法》相关文件规定，为便于大家清晰掌握各项要求，特将研究生各培养环节的考核目的、考核内容及考核时间梳理汇总，编制形成研究生培养过程指南。

## 一、开题报告或者可行性论证报告

考核目的：保证学位论文或者实践成果进度和质量。

考核内容：

就学位论文或者实践成果的选题意义、国内外研究进展或者行业发展导向与技术进展、主要研究内容或者核心技术方案等作出论证，撰写《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或者《浙江大学研究生实践成果可行性论证报告》，并在本学科、专业范围内公开报告；

经评审通过的《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或者《浙江大学研究生实践成果可行性论证报告》，应上传至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存档备案；未获通过的，应尽快修改完善，经导师确认同意后重新进行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或者实践成果可行性论证报告；已完成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或者实践成果可行性论证报告的，如需变更学位论文或者实践成果研究方向，应经导师确认并重新进行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或者实践成果可行性论证报告。

## 二、研究生中期考核

考核目的：对研究生学习与科研情况的一次全面考查。

考核内容：

主要包括研究生的思想政治表现、掌握本学科及相关学科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的情况、综合运用理论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及进行创新性研究工作的能力。

博士研究生中期考核内容由思想政治表现、课程考试成绩、研究能力或专业技术能力三部分组成。思想政治表现的考核需结合研究生参与课题研究过程，主要考查研究生政治觉悟、道德修养、价值取向（理想信念、家国情怀、科学精

神、进取意识等）、行为规范等方面的情况，由研究生培养单位制定具体考核要求；课程考试成绩以专业或领域相关的课程成绩为主；研究能力或专业技术能力评估由研究生培养单位根据学科专业特点及培养类型，结合研究综述、学位论文开题、专业实践开展情况、综合面试等方面制定具体考核要求。

### **三、学位论文或者实践成果中期进展报告**

考核目的：全面了解研究生学位论文或者实践成果实施进展情况，督促研究生按计划开展研究工作，及时发现研究中存在的问题，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调整研究路线。

考核内容：

研究生应在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或者实践成果可行性论证报告后一年内，撰写《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实践成果）中期进展报告》，并公开进行学位论文或者实践成果中期进展报告。经评审通过的《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实践成果）中期进展报告》，应上传至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存档备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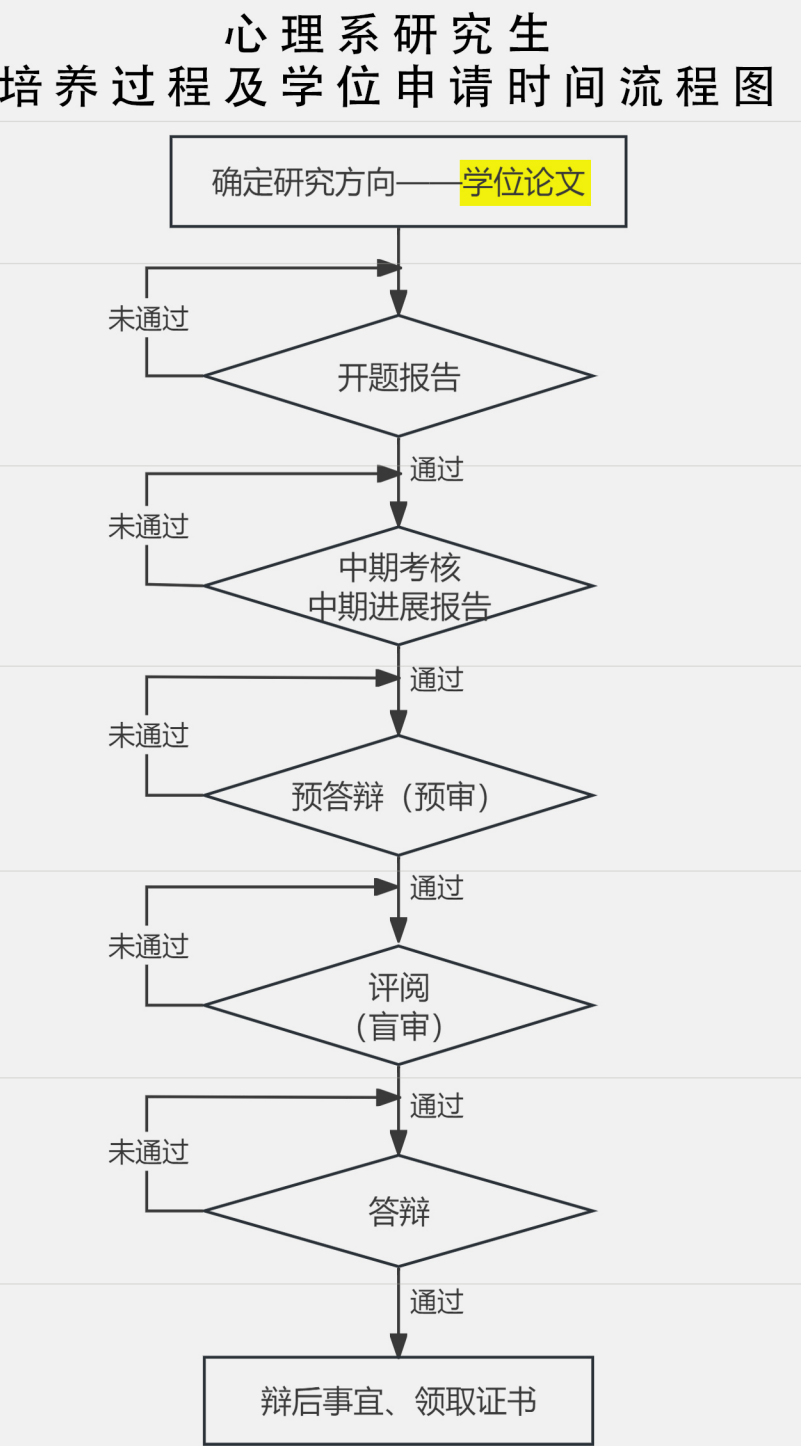
### **四、学位论文或者实践成果预答辩（预审）**

考核目的：进一步提升学位论文或者实践成果质量和水平。

考核内容：

硕士研究生应于学位论文或者实践成果正式答辩前一个月提出预答辩（预审）申请，博士研究生应于学位论文或者实践成果正式答辩前两个月提出预答辩（预审）申请，申请时需填写《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实践成果）预答辩（预审）申请表》；

通过预答辩（预审）的研究生应将《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实践成果）预答辩（预审）申请表》上传至研究生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存档备案。预答辩（预审）未通过的，须根据考核小组提出的意见，针对研究工作及学位论文撰写或者实践成果实施中存在的问题，作出实质性的调整和改进，经导师确认同意后，再次提出学位论文或者实践成果预答辩（预审）申请。



专硕

时间安排

入学起

研二第一学期

研二第二学期  
至  
研三第一学期

研三第二学期

研三第二学期

研三第二学期

研三第二学期

组织与材料

可于系网研究生教育模块按需下载模板

系组织

《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表》  
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导师组织

《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报告》  
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系组织

《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预审）申请表》  
学位论文  
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学位论文  
摘要  
学位论文信息汇总表

导师组织

学位论文  
答辩材料  
学位申请材料

答辩专家要求与数量

应由包括导师、导师组成员以及其他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不少于三人的考核小组评审，专业学位考核小组应包含至少一名行业企业专家。

应由包括导师、导师组成员以及其他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不少于三人的考核小组评审，专业学位考核小组应包含至少一名行业企业专家。

应由包括导师、导师组成员以及其他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不少于三人的考核小组评审，专业学位考核小组应包含至少一名行业企业专家。

因送审周期受教育部平台专家遴选、专家评阅进度等客观因素影响，且评阅结果如有大修，则需间隔一个月的修改期方可提交原专家复审，为保障本季度学位申请工作顺利推进，建议申请人于截止日期前提交论文送审材料。因逾期而导致无法参与本季度学位申请的，相关责任由申请人自行承担。请申请人尽可能在规定时间内执行。

硕士学位答辩委员会应当由不少于三位具有研究生导师资格的教师或者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组成，其中应有校外专家参加。硕士专业学位答辩委员会成员须至少有一位来自相关行业实践领域的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者相应能力的专家（联合导师除外）。答辩委员会主席应由具有博士研究生导师资格的教师或者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专家担任。导师不可以是专家。

夏季

3月中旬

截止至4月15日

5月底-6月初

6月30日

秋季

系统一组织的开题时间为：  
春夏学期5月中上旬  
秋冬学期11月中上旬

6月中旬

截止至7月15日

8月底-9月初

9月30日

冬季

9月中旬

截止至10月15日

11月底-12月初

12月30日

春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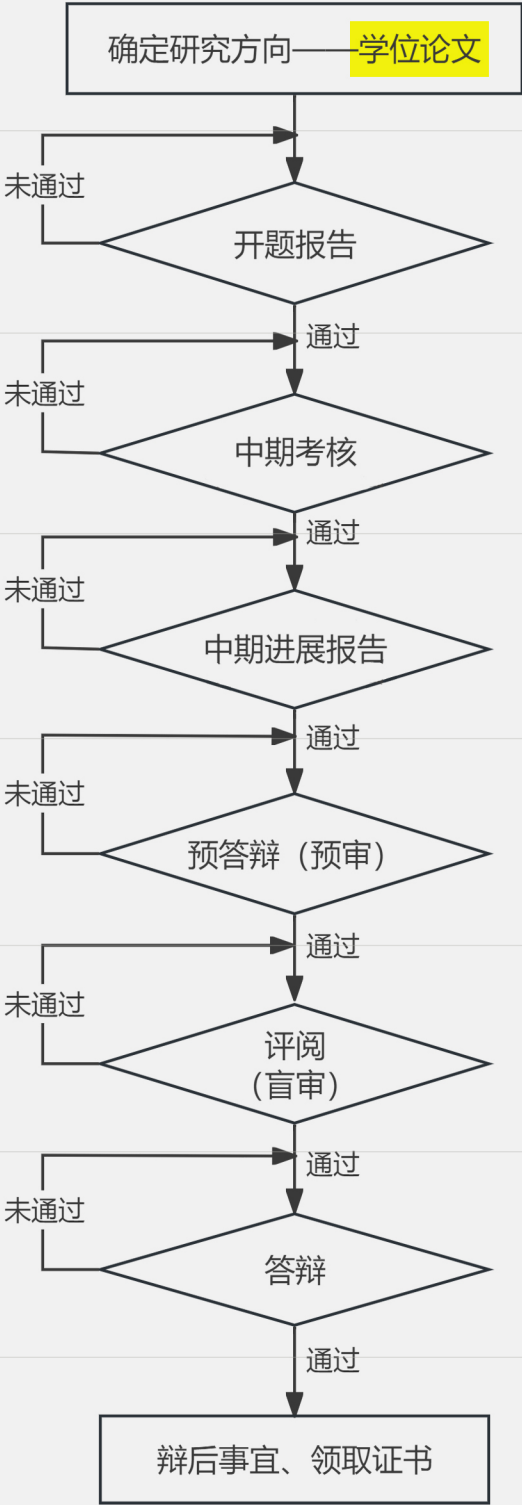
12月中旬

截止至1月15日

2月底-3月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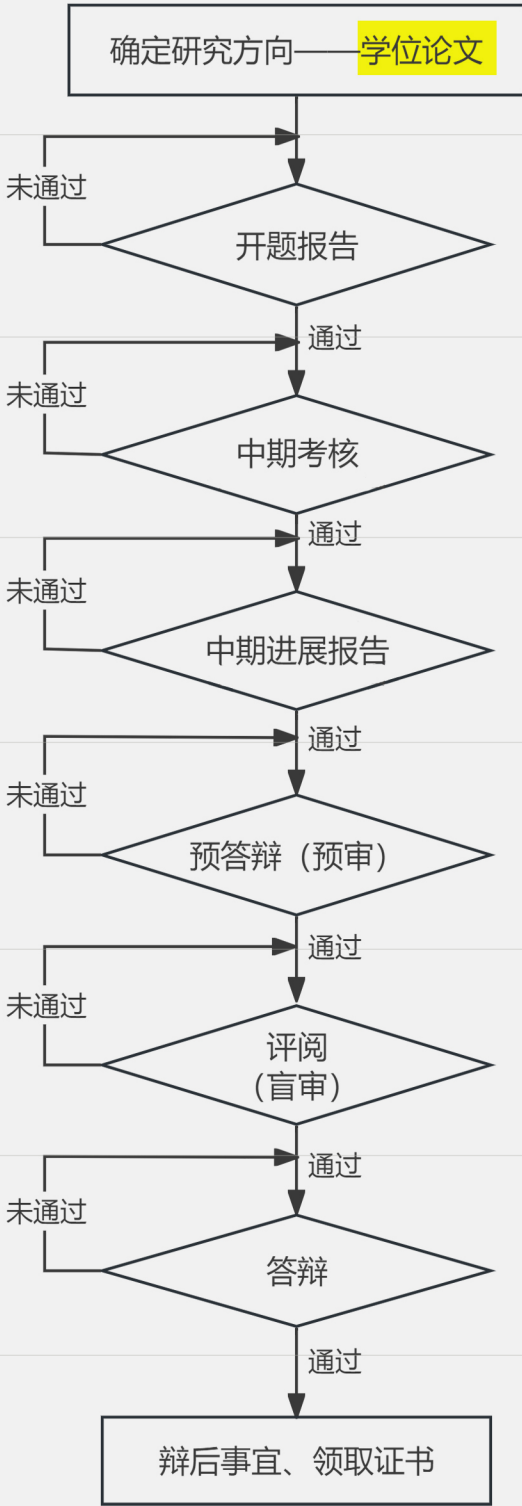
3月30日

心理系研究生  
培养过程及学位申请时间流程图



| 普博（学博+专博）<br>时间安排 | 组织与材料<br>可于系网研究生教育模块按需下载模板                                           | 答辩专家要求与数量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春季       |
|-------------------|----------------------------------------------------------------------|----------------------------------------------------------------------------------------------------------------------------------------------------------------------------------------|----------|----------------------------------------------|-----------|----------|
| 入学起               |                                                                      |                                                                                                                                                                                        |          |                                              |           |          |
| 博二第一学期            | 导师组织<br>《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br>《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表》<br>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 应由包括导师、导师组成员以及其他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不少于三人的考核小组评审，专业学位考核小组应包含至少一名行业企业专家。                                                                                                                         |          |                                              |           |          |
| 博二第一学期            | 系组织<br>《中期考核报告》（即个人小结）<br>《博士中期考核表》<br>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 中期考核专家小组成员不少于5人，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考核专家应均为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考核专家中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不少于3人，且行（企）业专家不少于2人。中期考核专家小组成员原则上实行主导师回避制。                                                                            |          | 系统一组织的中期考核时间为：<br>秋冬学期9-10月<br>（具体视研究生院通知安排） |           |          |
| 博三第一学期            | 导师组织<br>《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报告》<br>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 应由包括导师、导师组成员以及其他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不少于三人的考核小组评审，专业学位考核小组应包含至少一名行业企业专家。                                                                                                                         |          |                                              |           |          |
| 博四第二学期            | 导师组织<br>《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预审）申请表》<br>学位论文<br>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 应由包括导师、导师组成员以及其他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不少于三人的考核小组评审，专业学位考核小组应包含至少一名行业企业专家。                                                                                                                         | 3月中旬     | 6月中旬                                         | 9月中旬      | 12月中旬    |
| 博四第二学期            | 学位论文<br>摘要<br>学位论文信息汇总表                                              |                                                                                                                                                                                        | 截止至4月15日 | 截止至7月15日                                     | 截止至10月15日 | 截止至1月15日 |
| 博四第二学期            | 导师组织<br>学位论文<br>答辩材料<br>学位申请材料                                       | 博士学位答辩委员会应当由不少于五位具有博士研究生导师资格的教师或者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专家组成，其中半数以上应具有博士研究生导师资格，且校外专家不少于两人。博士专业学位答辩委员会成员须至少有一位来自相关行业实践领域的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者相应能力的专家（行业导师除外）。答辩委员会主席应由具有博士研究生导师资格的教师或者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专家担任。导师不可以是专家。 | 5月底-6月初  | 8月底-9月初                                      | 11月底-12月初 | 2月底-3月初  |
| 博四第二学期            |                                                                      |                                                                                                                                                                                        | 6月30日    | 9月30日                                        | 12月30日    | 3月30日    |

心理系研究生  
培养过程及学位申请时间流程图



直博（学博）

时间安排

入学起

博三第一学期

博三第一学期

博四第一学期

博五第二学期

博五第二学期

博五第二学期

博五第二学期

组织与材料

可于系网研究生教育模块按需下载模板

导师组织

《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表》  
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系组织

《中期考核报告》（即个人小结）  
《博士中期考核表》  
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导师组织

《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报告》  
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导师组织

《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预审）申请表》  
学位论文  
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学位论文

摘要  
学位论文信息汇总表

导师组织

学位论文  
答辩材料  
学位申请材料

答辩专家要求与数量

应由包括导师、导师组成员以及其他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不少于三人的考核小组评审。

中期考核专家小组成员不少于5人，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考核专家应均为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中期考核专家小组成员原则上实行主导师回避制。

应由包括导师、导师组成员以及其他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不少于三人的考核小组评审。

应由包括导师、导师组成员以及其他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不少于三人的考核小组评审。

博士学位答辩委员会应当由不少于五位具有博士研究生导师资格的教师或者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专家组成，其中半数以上应具有博士研究生导师资格，且校外专家不少于两人。答辩委员会主席应由具有博士研究生导师资格的教师或者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专家担任。导师不可以是专家。

夏季

秋季

冬季

春季

系统组织的中期考核时间为：  
秋冬学期9-10月  
（具体视研究生院通知安排）

3月中旬

6月中旬

9月中旬

12月中旬

截止至4月15日

截止至7月15日

截止至10月15日

截止至1月15日

因送审周期受教育部平台专家遴选、专家评阅进度等客观因素影响，且评阅结果如有大修，则需间隔一个月的修改期方可提交原专家复审，为保障本季度学位申请工作顺利推进，建议申请人于截止日期前提交论文送审材料。因逾期而导致无法参与本季度学位申请的，相关责任由申请人自行承担。请申请人尽可能在规定时间内执行。

5月底-6月初

8月底-9月初

11月底-12月初

2月底-3月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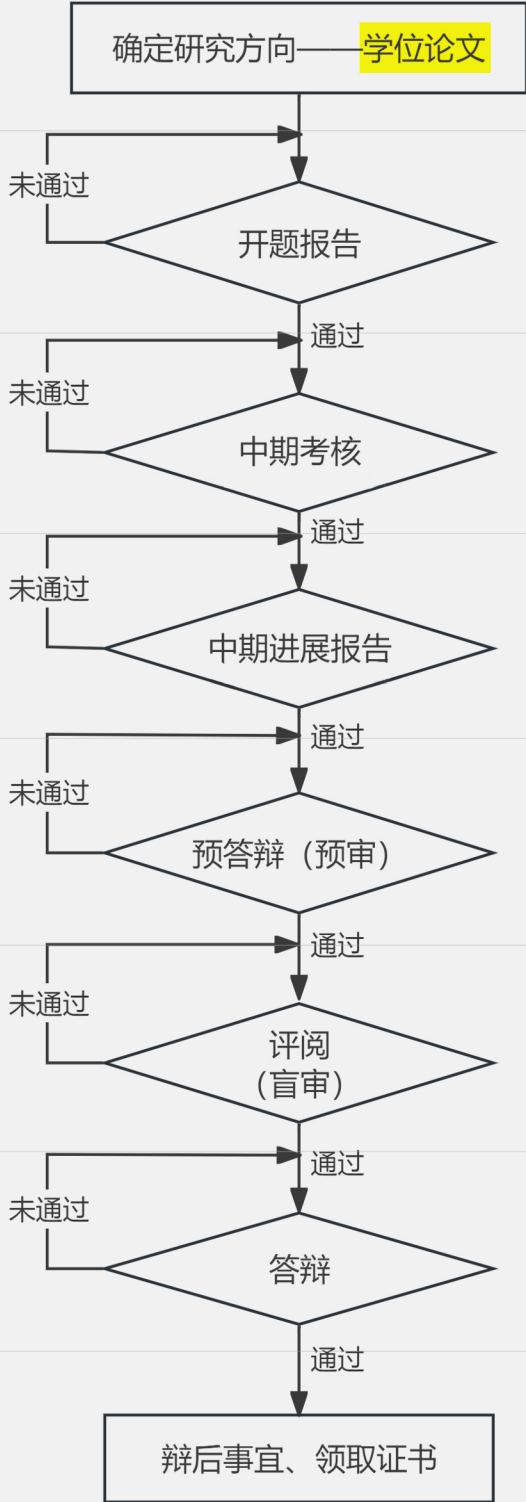
6月30日

9月30日

12月30日

3月30日

心理系研究生  
培养过程及学位申请时间流程图



硕博连读（学博）  
时间安排

|                               |
|-------------------------------|
| 入学起                           |
| 转博后一年内                        |
| 转博后一年内<br>春博：3-4月<br>秋博：9-10月 |
| 转博后两年内                        |
| 博五第二学期                        |
| 博五第二学期                        |
| 博五第二学期                        |
| 博五第二学期                        |

组织与材料  
可于系网研究生教育模块按需下载模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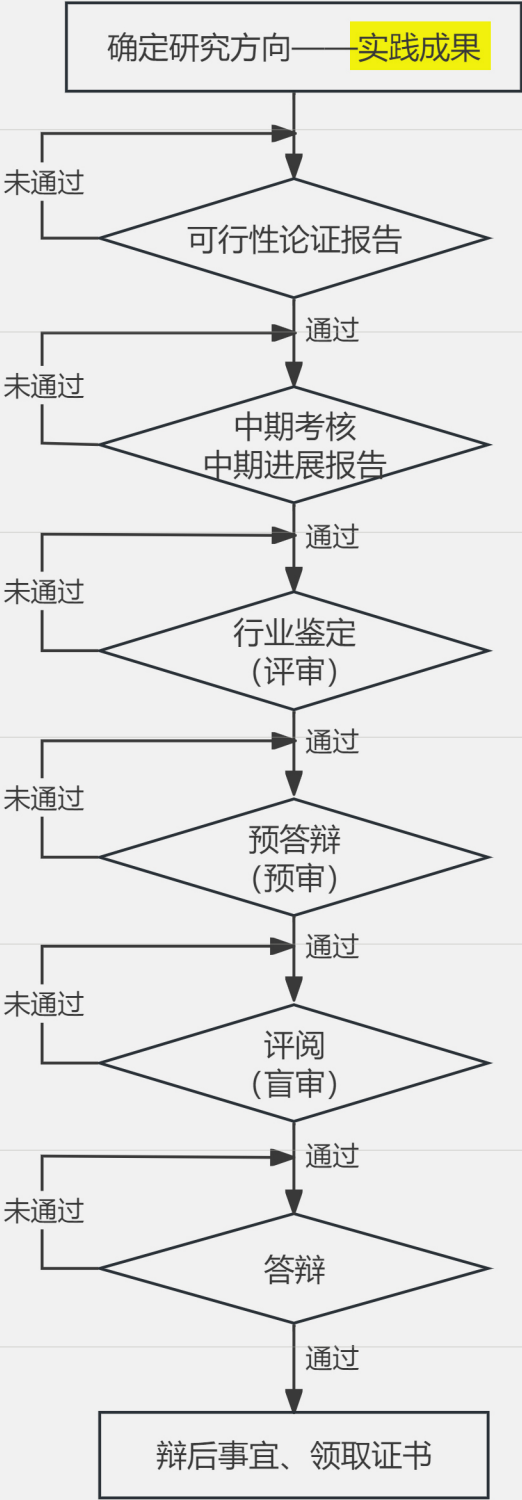
|                                                                      |
|----------------------------------------------------------------------|
| 导师组织<br>《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br>《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表》<br>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
| 系组织<br>《中期考核报告》（即个人小结）<br>《博士中期考核表》<br>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
| 导师组织<br>《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报告》<br>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
| 导师组织<br>《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预审）申请表》<br>学位论文<br>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
| 学位论文<br>摘要<br>学位论文信息汇总表                                              |
| 导师组织<br>学位论文<br>答辩材料<br>学位申请材料                                       |
|                                                                      |

答辩专家要求与数量

|                                                                                                                             |
|-----------------------------------------------------------------------------------------------------------------------------|
| 应由包括导师、导师组成员以及其他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不少于三人的考核小组评审。                                                                                    |
| 中期考核专家小组成员不少于5人，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考核专家应均为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中期考核专家小组成员原则上实行主导师回避制。                                                            |
| 应由包括导师、导师组成员以及其他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不少于三人的考核小组评审。                                                                                    |
| 应由包括导师、导师组成员以及其他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不少于三人的考核小组评审。                                                                                    |
|                                                                                                                             |
| 博士学位答辩委员会应当由不少于五位具有博士研究生导师资格的教师或者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专家组成，其中半数以上应具有博士研究生导师资格，且校外专家不少于两人。答辩委员会主席应由具有博士研究生导师资格的教师或者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专家担任。导师不可以是专家。 |
|                                                                                                                             |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春季       |
|-------------------------------------------------------------------------------------------------------------------------------------------------------------------------------|----------------------------------------------------------|-----------|----------|
|                                                                                                                                                                               |                                                          |           |          |
|                                                                                                                                                                               | 系统一组织的中期考核时间为：<br>春夏学期3-4月<br>秋冬学期9-10月<br>（具体视研究生院通知安排） |           |          |
|                                                                                                                                                                               |                                                          |           |          |
| 3月中旬                                                                                                                                                                          | 6月中旬                                                     | 9月中旬      | 12月中旬    |
| 截止至4月15日<br><small>因送审周期受教育部平台专家遴选、专家评阅进度等客观因素影响，且评阅结果如有大修，则需间隔一个月的修改期方可提交原专家复审，为保障本季度学位申请工作顺利推进，建议申请人于截止日期前提交论文送审材料。因逾期而导致无法参与本季度学位申请的，相关责任由申请人自行承担。请申请人尽可能在规定时间内执行。</small> | 截止至7月15日                                                 | 截止至10月15日 | 截止至1月15日 |
| 5月底-6月初                                                                                                                                                                       | 8月底-9月初                                                  | 11月底-12月初 | 2月底-3月初  |
| 6月30日                                                                                                                                                                         | 9月30日                                                    | 12月30日    | 3月30日    |

心理系研究生  
培养过程及学位申请时间流程图



专硕  
时间安排

入学起

研二第一学期

研二第二学期  
至  
研三第一学期

研三第二学期

研三第二学期

研三第二学期

研三第二学期

研三第二学期

组织与材料  
可于系网研究生教育模块按需下载模板

系组织

《浙江大学研究生实践成果可行性论证报告》  
《浙江大学研究生实践成果可行性论证报告表》  
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导师组织

《浙江大学研究生实践成果中期进展报告》  
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导师组织

《浙江大学心理与行为科学系实践成果鉴定报告》

系组织

《浙江大学研究生实践成果预答辩（预审）申请表》  
实践成果总结报告  
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实践成果总结报告  
摘要  
实践成果信息汇总表

导师组织

实践成果总结报告  
答辩材料  
学位申请材料

答辩专家要求与数量

应由包括导师、导师组成员以及其他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不少于三人的考核小组评审，专业学位考核小组应包含至少一名行业企业专家。

应由包括导师、导师组成员以及其他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不少于三人的考核小组评审，专业学位考核小组应包含至少一名行业企业专家。

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专家或者专业机构对实践成果进行鉴定或者评审。鉴定或者评审通过后，方能进入送审评阅程序。

应由包括导师、导师组成员以及其他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不少于三人的考核小组评审，专业学位考核小组应包含至少一名行业企业专家。

硕士学位答辩委员会应当由不少于三位具有研究生导师资格的教师或者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组成，其中应有校外专家参加。硕士专业学位答辩委员会成员须至少有一位来自相关行业实践领域的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者相应能力的专家（联合导师除外）。答辩委员会主席应由具有博士研究生导师资格的教师或者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专家担任。导师不可以是专家。

夏季

秋季

冬季

春季

系统一组织的可行性论证报告时间为：  
春夏学期5月中上旬  
秋冬学期11月中上旬

3月中旬

6月中旬

9月中旬

12月中旬

截止至4月15日 截止至7月15日 截止至10月15日 截止至1月15日  
因送审周期受教育部平台专家遴选、专家评阅进度等客观因素影响，且评阅结果如有大修，则需间隔一个月的修改期方可提交原专家复审，为保障本季度学位申请工作顺利推进，建议申请人于截止日期前提交论文送审材料。因逾期而导致无法参与本季度学位申请的，相关责任由申请人自行承担。请申请人尽可能在规定时间内执行。

5月底-6月初

8月底-9月初

11月底-12月初

2月底-3月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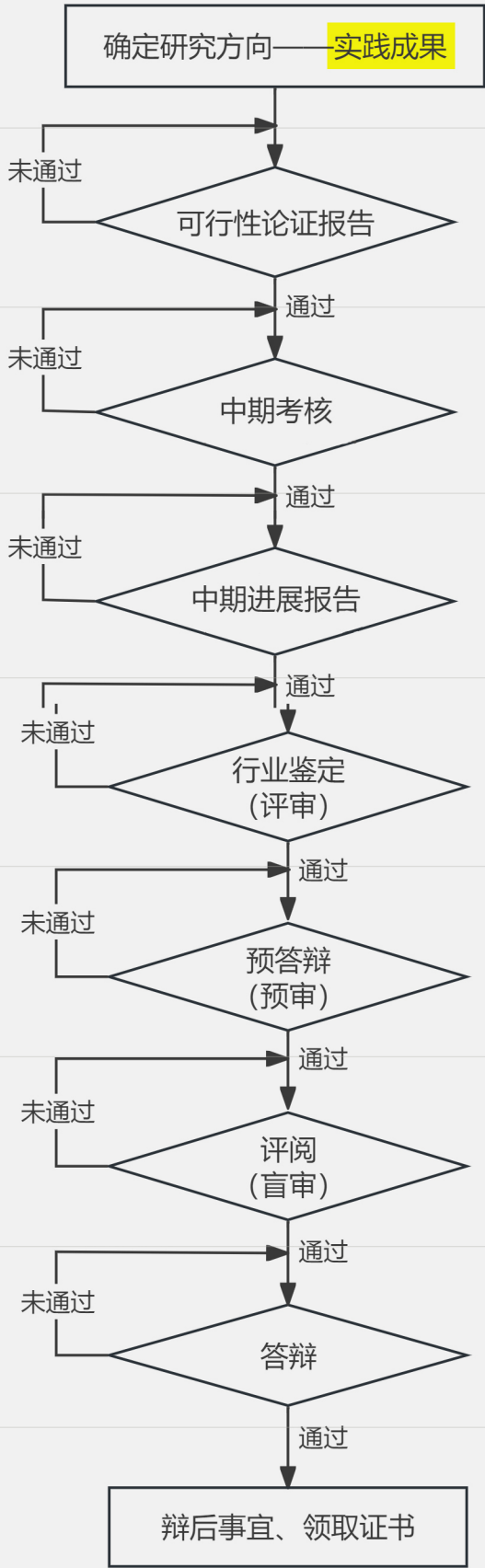
6月30日

9月30日

12月30日

3月30日

心理系研究生  
培养过程及学位申请时间流程图



普博（专博）  
时间安排

入学起

博二第一学期

博二第一学期

博三第一学期

博四第二学期

博四第二学期

博四第二学期

博四第二学期

博四第二学期

组织与材料  
可于系网研究生教育模块按需下载模板

导师组织  
《浙江大学研究生实践成果可行性论证报告》  
《浙江大学研究生实践成果可行性论证报告表》  
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系组织  
《中期考核报告》（即个人小结）  
《博士中期考核表》  
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导师组织  
《浙江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进展报告》  
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导师组织  
《浙江大学心理与行为科学系实践成果鉴定报告》

导师组织  
《浙江大学研究生实践成果预答辩（预审）申请表》  
实践成果总结报告  
答辩完成日的5天内 在系统录入信息

实践成果总结报告  
摘要  
实践成果信息汇总表

导师组织  
实践成果总结报告  
答辩材料  
学位申请材料

答辩专家要求与数量

应由包括导师、导师组成员以及其他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不少于三人的考核小组评审，专业学位考核小组应包含至少一名行业企业专家。

中期考核专家小组成员不少于5人，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考核专家应均为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专业学位博士研究生考核专家中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不少于3人，且行（企）业专家不少于2人。中期考核专家小组成员原则上实行主导师回避制。

应由包括导师、导师组成员以及其他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不少于三人的考核小组评审，专业学位考核小组应包含至少一名行业企业专家。

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专家或者专业机构对实践成果进行鉴定或者评审。鉴定或者评审通过后，方能进入送审评阅程序。

应由包括导师、导师组成员以及其他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的不少于三人的考核小组评审，专业学位考核小组应包含至少一名行业企业专家。

博士学位答辩委员会应当由不少于五位具有博士研究生导师资格的教师或者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专家组成，其中半数以上应具有博士研究生导师资格，且校外专家不少于两人。博士专业学位答辩委员会成员须至少有一位来自相关行业实践领域的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者相应能力的专家（行业导师除外）。答辩委员会主席应由具有博士研究生导师资格的教师或者具有正高级职称的专家担任。导师不可以是专家。

夏季

秋季

冬季

春季

系统一组织的中期考核时间为：  
秋冬学期9-10月  
（具体视研究生院通知安排）

3月中旬

6月中旬

9月中旬

12月中旬

截止至4月15日 截止至7月15日 截止至10月15日 截止至1月15日  
因送审周期受教育部平台专家遴选、专家评阅进度等客观因素影响，且评阅结果如有大修，则需间隔一个月的修改期方可提交原专家复审，为保障本季度学位申请工作顺利推进，建议申请人于截止日期前提交论文送审材料。因逾期而导致无法参与本季度学位申请的，相关责任由申请人自行承担。请申请人尽可能在规定时间内执行。

5月底-6月初

8月底-9月初

11月底-12月初

2月底-3月初

6月30日

9月30日

12月30日

3月30日